

证券代码：837547

证券简称：佳明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潜山市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6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全军
- 6.会议列席人员：章文、杨屏非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 2019-021、2019-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经审计的 2018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以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为依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34020012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3,055,924.58 元，本年提取盈余公积金 2,305,592.46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8,327,246.78 元，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652,316.83 元。

2018 年度分配方案为：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5 股。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在 2019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

1、同意佳明环保北京分公司租用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1804 其中 110m² 作为办公场所，年租金为：22.0825 万元。

2、同意全资子公司北方佳欣租用王全军及方杨之子王佳明所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中心 1804 其中 228.76m² 作为办公场所，年租金为：45.92357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全军、方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章程》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752,764.00 元”，现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690,955.00 元”。

《公司章程》第十六条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31,752,764 股，全部为普通股”，现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690,955 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为 2019-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王全军分别提名王全军、方杨、盛司光、张华、张志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公司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因资金需求向中国建设银行潜山市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200 万元，由公司股东王全军提供最高额保证，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201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按约定归还了该笔贷款，相应担保责任全部解除。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全军、方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全军先生，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佳明环保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2015 年 5 月 6 日-2018 年 5 月 5 日。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大兴区城建开发市政工程公司，从事技术工作；2000 年 3 月至今担任北方佳欣执行董事；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2 月，历任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职务；2012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佳明环保，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今，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13 担任合肥佳明董事长；2013 年 2 月至今，担任内蒙佳明执行董事；2013 年 9 月至今，担任天柱佳成董事长；系国家环保产业协会专家组成员、安徽环保产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脱盐水处理行业协会理事、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会员、安徽环保产业优秀企业家。

方杨女士，197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佳明环保董事，任期：2015 年 5 月 6 日-2018 年 5 月 5 日。199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市大兴城建开发总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兴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会计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安徽佳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2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佳明环保，历任财务负责人、董事职务；2013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天柱佳成，担任监事职务。

张华先生，196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任技术员；2014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佳明环保，任技术总工。

盛司光先生，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现任佳明环保董事，任期：2015 年 5 月 6 日-2018 年 5 月 5 日。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风险投资研究院，担任副院长；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9 月，就职于中发君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中时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佳明环保董事。

张志有先生，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现任佳明环保董事，任期：2015 年 5 月 6 日-2018 年 5 月 5 日。2003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呼和浩特市昕昱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佳明环保董事。

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